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编号 | 招聘岗位 | 人数 | 年龄 | 任职要求 |
| 1 | 区颐养院负责人 | 1 | 年龄40周岁以下，具有担任500张床位以上养老院、护理院、福利院院长、副院长职务者可适当放宽条件 | 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担任100张床位以上养老院、护理院、福利院院长、副院长职务3年及以上 |
| 2 | 照护主管 | 1 | 年龄40周岁以下，具有担任500张床位以上养老院、护理院、福利院照护主管经验者可适当放宽条件。 | 医学及护理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；具有负责100张床位以上养老院、护理院、福利院照护管理3年及以上工作经历； |

招聘岗位、人数、条件